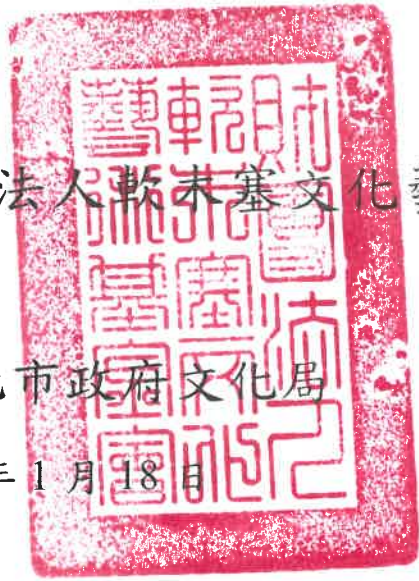


財團法人臺北文化藝術基金會 函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112年1月18日

主旨：函報本會112年預算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檢送下列附件一式一份如下：

- (一) 112年工作計畫書。
- (二) 112年經費預算表。
- (三) 第二屆第三次董事會議紀錄(節錄)
- (四) 董事會簽到簿。

附表一工作計畫

財團法人中華文化藝術基金會
 2023年度工作計畫書

計畫名稱	計畫時間	實施內容	實施績效
品酒課程	1/1-12/31	介紹酒文化及歷史、 正確品酒方式及知識課程 讓學員在講師的帶領下建立 正確的飲酒習慣及品酒風氣	全年上課學員8000人
捐助收入		與基金會理念相符並樂意捐 助基金會運作	捐贈收入\$500,000

【本計畫書提經本法人111年12月30日第二屆第三次董事會議決通過】



主辦會計：

執行長：



董事長：



中華民國111年12月30日

※填表須知

一、請依實際狀況填寫。

二、法人提報年度預算資料，應檢附法人審議年度預算資料之董事會議紀錄（含簽到單）。

附表二經費預算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目	112年度		預算金額	預算%	差異		說明
	金額	%			金額	%	
收入							
捐贈收入	500,000	24	971,000	97	(1,500,000)	-75%	
利息收入	55,000	3	55,000	3	0	0%	
股利收入	0	0	0	0	0	0%	
業務收入	1,500,000	73	0	0	1,500,000	0%	
政府補助收入	0	0	0	0	0	0%	
委辦收入	0	0	0	0	0	0%	
銷售貨物或勞務收入	0	0	0	0	0	0%	
作業組織收入	0	0	0	0	0	0%	
其他收入	0	0	0	0	0	0%	
收入合計	2,055,000	100	2,055,000	100	0	0%	
支出							
業務支出	1,000,000	49	950,000	46	50,000	5%	
行政管理支出	600,000	29	600,000	29	0	0%	
捐助支出	150,000	7	100,000	5	50,000	50%	
委辦支出	0	0	0	0	0	0%	
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	0	0	0	0	0	0%	
作業組織支出	0	0	0	0	0	0%	
其他支出	0	0	0	0	0	0%	
支出合計	1,750,000	85	1,650,000	80	100,000	6%	
本期餘絀	305,000	15	405,000	20	(100,000)	-25%	
所得稅費用(利益)							
本期稅後餘絀	305,000	15	405,000	20	(100,000)	-25%	

【本計畫書經本法人111年12月30日第二屆第二次董事會議決通過】

主辦會計

執行長

董事長

註：如有數個作業組織，其收入或支出應先行加總後，收入合計數及支出合計數於收支餘絀表中分別列示。

財團法人藝文基金會

董事會議紀錄(節錄)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上午十一時。

二、地點：橡木桶公司 6 樓會議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陳春安、林子琪

四、列席人員：無

五、主席：陳春安 記錄：劉于琪

六、報告事項：無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

案由：112 年預算。

決議：本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工作計畫書及經費預算表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。

主席：陳春安



紀錄：劉于琪



財團法人軟木塞文化藝術基金會

民國 111 年 12 月 30 日

董事會簽名簿

職 稱	姓 名	簽 名	備 註
董 事 長	陳春安		
董 事	林子芸		
董 事	陳明章		
董 事	倪紀雄		
董 事	劉于琪	